

证券代码：300073

证券简称：当升科技

公告编号：2017-023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1、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已于2017年4月7日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3,034,0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1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9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1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

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1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183,034,020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66,068,040股。

三、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4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4月26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17年4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增股份将于2017年4月26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增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增股份总数与本次转增股份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7年4月2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965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2	00*****279	王晓明
3	01*****156	陈彦彬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7年4月14日至登记日：2017年4月25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4、若投资者在除权日办理了转托管，其现金红利在原托管券商处领取。

六、本次转增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4月26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加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690,990	10.76%	19,690,990	39,381,980	10.76%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680,000	0.37%	680,000	1,360,000	0.37%
3、其他内资持股	19,010,990	10.39%	19,010,990	38,021,980	10.3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078,505	2.78%	5,078,505	10,157,010	2.7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932,485	7.61%	13,932,485	27,864,970	7.61%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3,343,030	89.24%	163,343,030	326,686,060	89.24%
1、人民币普通股	163,343,030	89.24%	163,343,030	326,686,060	89.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83,034,020	100.00%	183,034,020	366,068,040	100.00%

注：因分派实施中存在进、舍位，变动后股份数量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数据为准。

八、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转增股本实施后，按新股本366,068,040股摊薄计算，2016年年度，公司每股净收益为0.27元。

九、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联系人：陶勇

咨询电话：010-52269718

传真号码：010-52269720-9718

咨询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21号

十、备查文件

- 1、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8日